2021年靖州县三锹乡部门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第二部分 2021 年部门预算表**

1、收支预算总表

2、收入预算总表

3、非税收入征收计划表

4、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部门经济分类）

5、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政府经济分类）

6、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工资福利支出

7、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商品和服务支出

8、基本支出预算明细表-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9、公共财政拨款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

10、政府性基金拨款支出预算分类汇总表

11-13、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

14、政府采购预算表

15、“三公”经费预算公开表

16、单位基本情况信息表

注：以上部门预算报表中，空表表示本部门无相关收支情况。

第一部分：

**靖州县 三锹乡 2021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作为乡政府，三锹乡人民政府的主要职责有：

（一）、执行本级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和上级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和命令;

（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司法行政、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三）、制定并组织实施村镇建设规划，部署重点工程建设，地方道路建设及公共设施，水利设施的管理，负责土地、林木、水等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做好护林防火工作。

（四）、负责本行政区域内的民政、计划生育、文化教育、卫生、体育等社会公益事业的综合性工作，维护一切经济单位和个人的正当经济权益，取缔非法经济活动，调解和处理民事纠纷，打击刑事犯罪维护社会稳定。

（五）、保障少数民族的权利和尊重少数民族的风俗习惯;

（六）、办理上级县委、县政府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机构设置

 根据编委核定，我单位是全额拨款的行政单位，在职人员行政编制数为16人，现在实际人数为15人。事业编制23人，现在实际人数为23人。其中：在职人员正科级5人，副科级4人。本单位内设六办三中心一大队，六办是党政办公室、党建办公室、经济发展办公室、社会事务办公室、社会治安和应急管理办公室、自然资源和生态环境办公室；三中心是社会事务综合服务中心、农业综合服务中心、政务服务中心；一大队是综合行政执法大队。

**二、**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2021年预算包括收入、支出及专项经费安排情况。

 1、收入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376.79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拨款376.79万元（经费拨款376.79万元，无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非税收入拨款），无上级财政补助收入。收入较去年减少32.76万元，主要经费拨款减少32.76万元。

2、支出预算:2021年年初预算数376.79万元，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76.79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00万元。

三、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情况

 2021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376.79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1、基本支出：2021年年初预算数376.79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及办公费、水电费、设备购置费日常公用经费等。其中：工资福利支出276.79万元;一般商品和服务支出100万元，主要用于办公费、印刷费、工会支出、公务接待、公车运行维护等。

 2、项目支出：2021年本部门没有项目支出。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情况

 2021年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相应没有安排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五、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2021年机关运行经费为100万元，比2020年预算减少253.55万元。减少原因是今年将部分行政运行费用放到一般行政管理事务费用进行使用。

 2、“三公”经费：2021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18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8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10万元。2021年公务接待费比上年减少0.5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比上年减少0.2万元,主要是厉行节约，规范管理，进一步压缩三公经费。

 3、一般性支出情况：2021年本部门会议费预算6万元，拟召开人大会议、年终会议等会议，人数约500人；培训费预算2万元，拟开展等培训，人数150人次；未计划举办节庆、晚会、论坛、赛事活动。

 4、国有资产占用使用情况说明：截至 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3辆，两台为一般公务用车，一台为消防用车。我单位没有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和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三公”经费：纳入省（市/县）财政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等支出。